

中共石台县委宣传部

石宣秘〔2016〕19号

关于印发《石台县2016年第四季度 新闻报道要点》的通知

各乡镇党委，各管委会，县直各单位、驻石各单位党组织：

现将《石台县2016年第四季度新闻报道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石台县2016年第四季度新闻报道要点



石台县 2016 年第四季度新闻报道要点

1、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及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、市第四次党代会精神。

2、深入宣传县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，及时报道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。

3、扎实做好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和“争当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有机统一的排头兵”大讨论活动的宣传报道。

4、大力宣传我县在发展旅游首位产业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新进展及取得的成效。

5、突出改善民生的报道。重点关注就业、教育、医疗、社保、交通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政策落实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。

6、做好重点项目进展完成情况的宣传报道。在做好重点工程建设动态报道的基础上，推出系列深度报道。

7、做好棚户区改造的宣传报道，广泛宣传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的重要意义，加强舆论引导，形成良好的工作环境和舆论氛围。

8、做好脱贫攻坚工作的宣传报道，围绕着扶贫措施落实并取得实效以及在脱贫攻坚工作中的典型人物、典型事迹进行宣传报道。

9、积极宣传我县在美丽乡村建设、“三线三边”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方面取得的新进展及取得的成效，全面展示城乡的新气象、新面貌。

10、继续做好“最美石台人”的宣传报道。与创建省级文明县城相结合，挖掘身边的凡人善举、点滴感动和最美瞬间，开展常态化报道，集中宣传各类优秀人物的感人事迹和高尚品德，树立道德典型，唱响时代主旋律。

11、做好冬季森林防火、安全生产、市场监管、农田水利冬修、车辆超限超载治理等方面的宣传报道。

12、认真做好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宣传报道工作。